立案管辖

- 法院直接受理的自诉案件
  - 亲告罪（告诉才处理）
    - 侮辱罪、诽谤罪
    - 暴力干涉婚姻自由罪
    - 虐待罪
      - 被害人没有能力告诉，或者收到强制、威胁无法告诉的除外
    - 侵占罪
  - 例外
    - 严重危害社会秩序和国家利益的除外
  - 两可罪（被害人有证据证明的轻微案件）
    - 故意伤害罪（轻伤）
    - 两个自由
      - 非法侵入住宅罪
      - 侵犯通信自由罪
    - 两个家庭矛盾
      - 重婚罪
      - 遗弃罪
    - 两个假货
      - 生产销售伪劣商品罪
      - 侵犯知识产权罪
    - 刑罚分则第4、5章，可能判处三年有期徒刑以下刑罚的
  - 公诉转自诉案件
    - 条件
      - 被害人有证据证明被告人侵犯自己人身、财产权利
      - 被害人有证据证明曾经提出控告，公安机关或检察院不予追究
- 检察院可以立案受理的司法人员职务犯罪案件
  - 非法拘禁罪
  - 刑讯逼供罪
  - 非法搜查罪
  - 暴力取证罪
  - 虐待被监管人员罪
  - 玩忽职守罪
  - 滥用职权罪
  - 徇私枉法罪
- 公安机关受理的案件
  - 除了法院、检察院、监察委受理的案件外均由公安机关受理立案
  - 例外
    - 军人违反职责的犯罪和军队内部发生的刑事案件
    - 海警部门管辖的海（岛屿）岸线以外我国管辖海域内发生的刑事案件
    - 罪犯在监狱内犯罪的刑事案件

Presented with xmind